

·论著·

幼儿对条件警告的理解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心理健康重点实验室(100101) 刘国雄 方富熹

【摘要】目的:考察幼儿对条件警告这种常见社会规则的理解。**方法:**通过给4、5、6岁幼儿呈现一系列图片讲故事的方式进行。**结果:**绝大多数幼儿都能指出孩子违反,随年龄增大能指出妈妈违反、双违反的人次百分比逐渐增多,其中4岁组没有人能指出妈妈违反,5岁组没有人能指出双违反;幼儿对条件警告中不同角色违背检测存在“角色效应”和“同侪违背优先检测效应”;多数幼儿还不能将条件警告理解为双条件规则。**结论:**幼儿对条件警告的理解呈明显的发展趋势,可作为一种有效的教养策略。

【关键词】儿童心理学 条件警告 实验室研究 义务推理 社会规则 教养

Preschoolers' Understanding of Conditional Warning

LIU Guo-Xiong, FANG Fu-Xi

Key Laboratory of Mental Health, Institute of Psychology,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Beijing 100101

【Abstract】Objective: To examine preschoolers' understanding of conditional warning as a social rule. **Methods:** Individual test by 2 stories with pictures to 3 age groups of 4, 5, 6 year-olds. **Results:** Most preschoolers can detect peer violation and the rate detecting mom violation and bilateral violation grows with age, among which none 4-year-olds can detect mom violation and none 5-year-olds can detect bilateral violation. Preschoolers' detection of different violating figure is different, which manifests perspective effect and priority detection for peer violation effect. Most preschoolers haven't understood conditional warning as bicontingual. **Conclusion:** Preschoolers' understanding of conditional warning shows evident developmental trend and it can be applied as an effective nurturing method.

【Key Words】 child psychology conditional warning laboratory studies deontic reasoning social rule parenting

日常生活中我们经常会碰到一些社会规则,如“如果顾客申明要投保事故险,那么保险公司要加收10%的保险额”。这样一些警告性或惩罚性的规则被称为条件警告^[1](conditional warning),对这种具有现实内容的条件规则进行的推理被称为义务推理^[2]。

从发展的角度进行的近期研究发现^[3],4、5岁幼儿认为任何人只要违反社会规则就应该受到惩罚、甚至严重的体罚,而5年级儿童则认为应该对一定的违反做出一定程度的惩罚。当一个社会规则由一般的规定转为条件性的规定例如条件警告时,幼儿是否还做出上述武断的理解呢?尤其在中国社会这样一个强调“好孩子”取向的文化氛围下,幼儿是否能同时认识到条件警告中的不同角色,例如同侪(孩子)、权威(妈妈)乃至约定双方对条件规则的违背呢?目前关于条件推理的实验研究还没有从这一角度对儿童的义务推理能力做出说明。

从教养实践来看,使用惩罚虽然已经不为多数家长认同,但确在中国父母的育儿观念中有着根深蒂固的地位^[4]。一些主张适当采用惩罚的人通常采用“暂停

法”(time-out procedures),亦即取消学习者可能会得到的强化来惩罚。因此,我们通过个别测查的故事任务考察了幼儿对“如果(孩子做出不良行为),那么(妈妈取消已有强化)”这样一种条件警告中不同角色对违背的理解,试图揭示个体早期对社会规则的认知水平,并给促进儿童社会认知能力发展的教养实践提供科学依据。

对象与方法

对象 随机抽取北京市一所中等水平幼儿园4、5、6周岁前后不超过3个月儿童各20名,平均年龄分别为 4.1 ± 0.2 、 5.1 ± 0.1 、 5.9 ± 0.1 岁。各组男女各半。

方法 设计了两组图画(故事A、B),每组4张。2组图画所涉及的条件警告分别为A:“如果你玩完了积木到处乱扔(p),妈妈就把积木藏起来不给你玩了(q)”,B:“如果你再一边吃饭一边玩小汽车(p),那么睡觉的时候妈妈就不给你讲故事了(q)”。前提p、结果q的几种可能组合分别构成孩子、妈妈违反约定的不同情况,见表1、表2:

表 1 故事 A 的 4 张图片

| | |
|-------------|---|
| 图片 A1, 无违反 | 伟伟玩完了积木到处乱扔; 后来妈妈把积木藏在柜子里不让伟伟玩了 |
| 图片 A2, 孩子违反 | 伟伟玩完了积木到处乱扔; 后来伟伟跟妈妈吵着要玩积木, 结果妈妈不给玩 |
| 图片 A3, 妈妈违反 | 伟伟没有到处乱扔积木; 后来妈妈把积木藏在柜子里没有让伟伟玩 |
| 图片 A4, 无违反 | 伟伟没有到处乱扔积木; 后来妈妈让伟伟玩积木了 |

表 2 故事 B 的 4 张图片

| | |
|----------------------|---------------------------------------|
| 图片 B1, 无违反 | 强强一边吃饭一边玩小汽车; 到晚上妈妈没有给强强讲故事 |
| 图片 B2, 孩子、 妈妈双方违反 | 强强一边吃饭一边玩小汽车; 晚上强强吵着要妈妈讲故事, 妈妈给他讲了 |
| 图片 B3, 妈妈违反 | 强强吃饭的时候没有玩小汽车; 到晚上妈妈没有给他讲故事 |
| 图片 B4, 无违反 | 强强吃饭的时候没有玩小汽车; 到晚上妈妈给强强讲故事了 |

实验设计 本研究为 3(年龄:4、5、6岁)×3(违反角色:妈妈违反、孩子违反、双违反)的混合实验设计,其中妈妈违反约定的情况在故事 A、B 中都受到考察,以考察被试反应在两个故事之间的一致性。此外,故事 A、B 中都设计了没有违反者出现的两个干扰项(图片 1 和图片 4),并且对这两个干扰项的等价性的认识是将条件警告理解为双条件^[2](亦即如果得知做出行为将得到惩罚,那么个体将推论出不出行为则没有惩罚)的标志。

实验程序 实验通过个别测查的方式进行,由两名受过培训的心理学专业人员各自按照标准指导语以讲故事的形式实施。两个故事的讲述顺序进行了平衡。

以故事 A 为例,主试和儿童熟悉之后即按照故事图片(随机)介绍主人公和妈妈之间订立的条件警告;然后问:“现在你自己再看看这些画,挑挑看,这四张画上面都有谁说话不算数了?请你挑出来好吗?”儿童

表 3 各年龄组正确指出违反者的人次百分比(各组 n=20)

| 年龄组 | 故事 A | | | 故事 B | | | |
|-----|------|---------|---------|---------|--------|------------|------------|
| | 岁 | A2 孩子违反 | A3 妈妈违反 | B3 妈妈违反 | B2 双违反 | 双违反中指出妈妈违反 | 双违反中指出孩子违反 |
| 4 | 80 | 0 | | | | | |
| 5 | 80 | 45 | 35 | 0 | 0 | | 75 |
| 6 | 85 | 65 | 85 | 25 | 25 | | 90 |

每做出一个选择,实验者随即问其选择的理由:“为什么…(所挑违反者)说话不算数了?”随之追问“还有别的人说话不算数吗?”直到儿童说没有为止。由于 4 岁组儿童在预实验中的表现较差,对其只测查没有出现双违反的故事 A。

在每个故事的 4 张图片中,能正确挑出违反者、并给出适当理由的计为 1 分,否则记为 0 分。其中出现双违反的图片比较特殊(需要一个一个指出),我们还分别对其中的孩子违反以及妈妈违反的挑选情况进行了纪录,仅仅指出其中一个违反者视为不能指出双违反。

结 果

2.1 各年龄组对条件警告中的违反者的检测

2.1.1 从表 3 可以看出,幼儿对条件警告的认知表现出明显的发展趋势。尽管各年龄组都有绝大多数人能指出孩子违反,他们在指出妈妈违反、双违反时却存在明显的年龄差异,主要表现为随年龄增大能指出妈妈违反、双违反的人次百分比逐渐增多,尤其是其中的 4 岁组没有人能指出妈妈违反,5 岁组没有人能指出双违反。列联表分析表明:故事 A 中,指出孩子违反的人次百分比年龄差异不显著, $\chi^2_{(2)} = 0.22, P > 0.10$ 。指出妈妈违反的百分比年龄差异显著, $\chi^2_{(2)} = 19.09, P < 0.01$ 。其中 5 岁组显著超过 4 岁组的零水平, 纠正 $\chi^2_{(1)} = 9.18, P < 0.01$; 6 岁组比 5 岁组指出人次更多一些,但差异不显著, 纠正 $\chi^2_{(1)} = 0.91, P > 0.10$ 。

故事 B 中,指出妈妈违反的百分比年龄差异显著, 纠正 $\chi^2 = 8.44, P < 0.01$ 。指出双违反的百分比年龄差异达到边缘显著水平, 纠正 $\chi^2_{(1)} = 3.66, P < 0.06$ 。

2.1.2 幼儿对不同角色违背条件警告的认知存在“角色效应”,亦即他们在指出同侪违反、权威违反以及双违反时显得越来越困难。使用 2 个相关样本的符号检验对故事 A 的分析表明,幼儿指出孩子违反约定的情况比指出妈妈违反的好, $Z = 4.70, P < 0.01$, 其中 4 岁组 $Z = 4.00, P < 0.001$, 5 岁组 $Z = 1.94, P < 0.052$, 6 岁组 $Z = 2.00, P < 0.05$ 。对故事 B 的符号检验表明,指出妈妈违反的情况显著好于指出双违反的, $Z = 4.36, P < 0.001$, 其中 5 岁组 $Z = 2.65, P < 0.01$, 6 岁组 $Z = 3.46, P < 0.001$ 。

2.1.3 还可以发现幼儿对条件警告的认知存在

“同侪违背优先检测效应”，亦即条件警告中的双违反情境干扰了幼儿对妈妈违反约定的检测，但不影响其对孩子违反约定的检测。符号检验显示，指出双违反图片B3中妈妈违反的情况显著差于指出图片B2妈妈违反的情况($Z=4.36, P<0.001$)，而指出B3孩子违反则与指出A3孩子违反没有差异($Z=0, P>0.10$)。

最后，分别有80%、80%的5、6岁儿童在指出故事A和故事B中的妈妈违反时做出了一致的反应，总的一致性系数Kappa=0.59, $P<0.001$ ，证实他们在两个故事中的表现相当一致。

2.2 各年龄儿童对干扰图片的选择

按照成人的理解，图片A1、B1、A4、B4中都没有人违反约定。本研究结果显示，没有人认为图片A4、B4中存在违反，说明他们对条件警告还是有一定认识的；但分别有85%、50%、60%的4、5、6岁幼儿认为图片A1中的孩子说话不算数，同样多的5、6岁儿童也一致认为B1中孩子违反约定。这说明他们还没有作出双条件推理。

讨 论

首先，4~6岁儿童对条件警告的理解表现出相当清晰的发展进程，随年龄增长他们逐渐能够认识到条件警告中的同伴违反、妈妈违反乃至双违反。这体现了幼儿对社会规则认知发展的阶段性以及发展中的个体差异，揭示出幼儿对条件警告形式的社会规则的认知发展特点，对Cosmides(1989)的社会规则法则的天赋观^[5]提出了质疑，部分支持Cheng和Holyoak(1985)的实用图式理论^[6]，前者承认图式的存在，但认为图式从一开始就具有普遍的模式，而不是通过后天经验的不断接触、概括而逐渐形成一般化的图式。

其次，对条件警告的认知存在“角色效应”，这可能与被试的角色采择能力及其服从权威的社会认知发展水平有关。妈妈作为孩子的抚养者处于权威的地位，处于“好孩子”地位的儿童对独立于自己的、有着自身利益的妈妈这一角色是缺乏了解和认识的，因此他们要采择权威的角色显得比较困难。此外，亲子关系是一种非对称的、亲密的两极关系，父母的知识、社会权力都远远超过孩子，这使得幼儿的道德认知处于服从权威的水平，阻碍了他们对权威违反规则的认识。尤其是出现双违反的图片中出现了“同侪违背优先检测效应”，进一步证实儿童对同侪与权威这两种角色违反的理解是不同的，对后者的认识更晚一些。

再次，多数4岁幼儿以及半数5、6岁幼儿不能将条件警告理解为双条件规则，这从另一方面反应出其

思维发展水平的局限性以及将条件警告理解为硬性的规定而不是条件性的约定的倾向性。这些幼儿指出图片A1中乱扔积木、结果积木被藏起来不让玩的伟伟违反约定，可能因为他们在道德认知上处于服从权威的阶段，不能将约定中的前提和结果整合起来考虑问题；而另外少数能指出孩子违反、同时没有为图片1、4干扰的年长幼儿则能作出双条件推理。

最后，本研究结果对将条件警告应用于教养实践、取代直接惩罚的使用具有重要意义。直接使用惩罚对个体成长的消极作用是相当明显的，然而惩罚作为一种教养策略，并不能完全否认它的积极作用^[7]。富有传统文化的中国社会甚至有“棍棒之下出孝子”的说法，多少也说明了教养中使用惩罚的不可避免性及其可能的积极作用。且不论惩罚这种负面的教养手段的利弊究竟如何，在儿童做出不良行为之前就事先给出预警无疑是一种较直接使用惩罚更为合理有效的、协调性的教养措施，约定双方都更容易接受并执行。研究发现，幼儿对另一形式的约定——条件许诺的理解也表现出类似于条件警告的发展趋势^[8]，这表明条件警告和条件许诺虽然在教养性质上有所不同，它们在日常教养实践中都是非常常见的、可为幼儿所理解的。考虑到教养方式应该多样化，对孩子做出条件警告和条件许诺都是必要的，都可以作为教养孩子的策略。

参考文献

- 1 Politzer G, Nguyen XA. Reasoning about conditional promises and warnings: Darwinian algorithms, mental models, relevance judgments or pragmatic schemas? Quarterly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Human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1992, 44A (3): 401-421
- 2 John BB. Cognitive Psychology, 5th ed. USA: Wadsworth Publishing Company. 1998, 347~381
- 3 Catron TF, Masters JC. Mothers' and children's conceptualizations of corporal punishment. Child Development. 1993, 64 (6): 1815-1828.
- 4 Hesketh T, Hong ZS, Lynch MA. Child abuse in China: The views and experiences of child health professionals. Child Abuse and Neglect. 2000, 24(6): 867-872
- 5 Cosmides L. The logic of social exchange: Has natural selection shaped how humans reason? Studies with the Wason selection task. Cognition, 1989, 31(3): 187~276
- 6 Cheng PW, Holyoak KJ. Pragmatic reasoning schemas. Cognitive Psychology, 1985, 17(4): 391~416
- 7 Parke RD. Punishment revisited--Science, values, and the right question: Comment on Gershoff. Psychological Bulletin. 2002, 128 (4): 596~601.
- 8 刘国雄,方富熹,Keller M. 幼儿对条件许诺的理解. 心理学报,2003,35 (5):656-661

责任编辑:田成华
03-05-21 收稿,04-08-12 修回